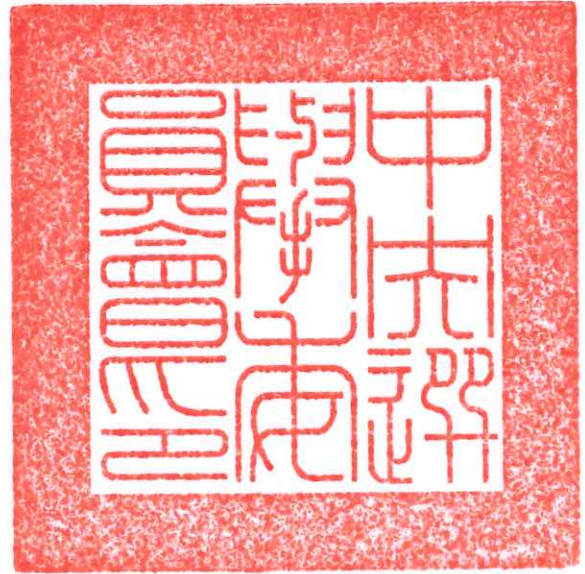


中央選舉委員會

外 交 部 令

僑務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5 日  
發文字號：中選務字第 11231503213 號  
外條法字第 11201082033 號  
僑綜證字第 11200052623 號



修正「在國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申請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登記查核辦法」。

附修正「在國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申請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登記查核辦法」

主任委員 李進勇

部長 吳釗燮

委員長 徐佳青 公出

副委員長 阮昭雄 代行

# 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  
發文字號：中選務字第11231503213號  
外條法字第11201082033號  
僑綜證字第11200052623號

主 旨：修正「在國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申請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登記查核辦法」。

